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华启航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调整募集规模上限的公告

鹏华启航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25776，以下简称“本基金”）将于 2025 年 11 月 3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4 日募集。

为更好地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决定将本基金首次募集规模上限调整为 30 亿元人民币（不包括募集期利息、不包括发起资金认购金额，下同）。

本基金募集过程中募集规模达到或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时，本基金将提前结束募集。

在募集期内任何一天（含第一天）当日募集截止时间后累计有效认购申请金额（不包括募集期利息、不包括发起资金认购金额）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基金管理人将采取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实现规模的有效控制。当发生末日比例确认时，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比例确认情况与结果。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当发生部分确认时，末日投资者认购费率按照单笔认购申请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末日认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认购最低限额的限制。最终认购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登记机构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募集规模及募集期其他相关事项做适当调整。基金合同生效后，本基金不受上述募集规模上限的限制。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敬请阅读于 2025 年 10 月 25 日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披露的《鹏华启航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鹏华启航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8-533

公司网址：www.ph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

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1 日